

证券代码：833462

证券简称：华瑞农业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韩登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8,920,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7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日常经营的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关联方	预计发生额（万元）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青海金祁连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 2000 万元
关联采购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民乐县锦世建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 1000 万元
关联借款	公司向关联方借款	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 8000 万元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获得外部融资贷款等提供担保	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韩登仑、王志平	不超过 10000 万元

上述关联销售与关联采购，参照公平市场销售价格执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借款与关联担保，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便利，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7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由于股东张忠元、何喜善、宋春林在控股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张忠元、何喜善、宋春林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30,130,000 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聘请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挂牌审计机构，同时为公司 2015 年度—2017 年度审计机构，在此工作过程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现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9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甘肃民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业园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经营的需要，拟向甘肃民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业园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期限 1 年，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及偿还公司在工商银行民乐支行 1900 万元贷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9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对 3000 万元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经营的需要，拟向甘肃民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业园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期限 1 年，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及偿还公司在工商银行民乐支行 1900 万元贷款。该笔贷款由控股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在偿还工商银行民乐支行 1900 万元贷款后，解除抵押给工商银行民乐支行抵押物，将该抵押物抵押给甘肃民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业园区支行，抵押手续完成后解除控股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对该笔贷款连带责任担

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7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由于股东张忠元、何喜善、宋春林在控股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张忠元、何喜善、宋春林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30,130,000 股。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对 3000 万元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经营的需要，拟向甘肃民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业园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期限 1 年，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及偿还公司在工商银行民乐支行 1900 万元贷款。该笔贷款由控股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在偿还工商银行民乐支行 1900 万元贷款后，解除抵押给工商银行民乐支行抵押物，将该抵押物抵押给甘肃民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业园区支行，抵押手续完成后解除控股股东甘肃锦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对该笔贷款连带责任担保。

抵押物信息如下：

1、不动产编号为甘（2017）民乐县不动产权第 0002344 号的 100 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

2、不动产编号为甘（2017）民乐县不动产权第 0002345 号的 2947.33 亩土地使用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9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银行贷款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完成本次银行贷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银行贷款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签署本次贷款的相关文件、合同；
- （2）办理与本次贷款有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9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7 日